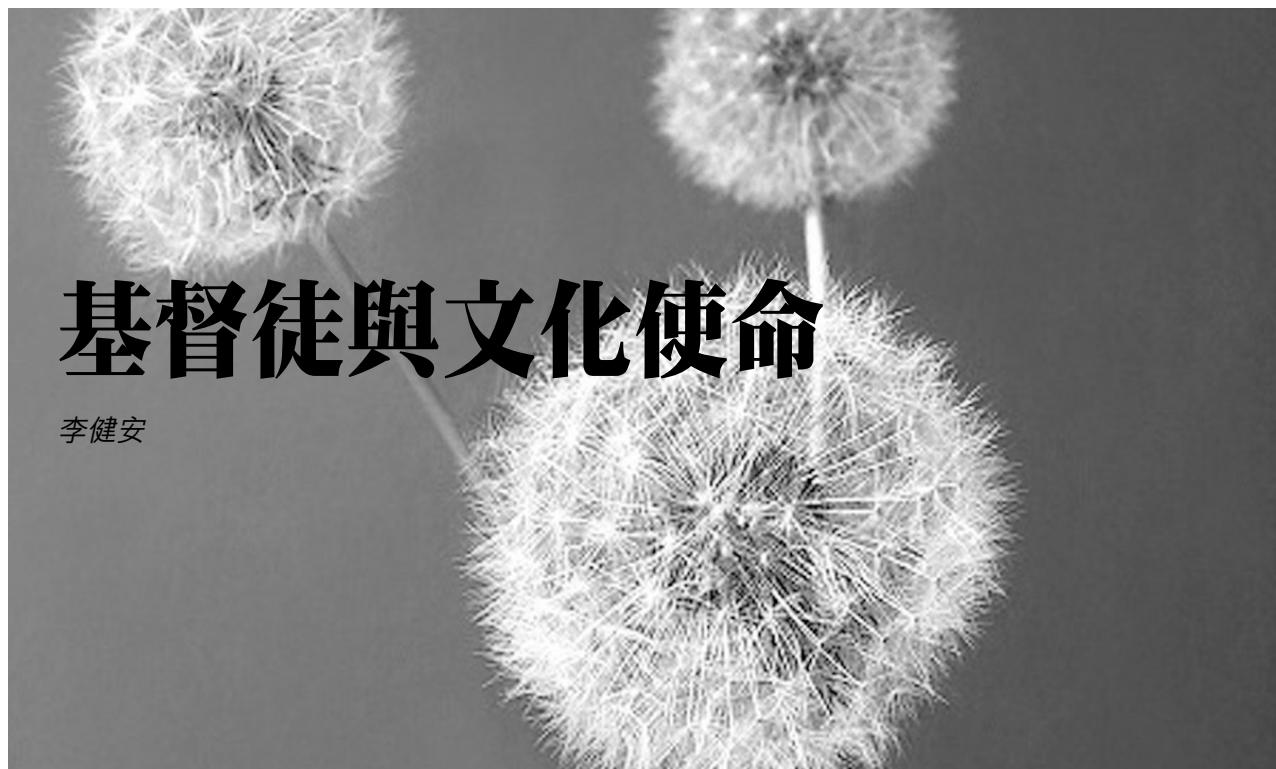




主題文章



基督徒與文化使命

李健安

引言

錯誤的屬靈觀產生錯誤的行動。華人教會素來只有福音使命、沒有文化使命。這是由錯誤屬靈觀所帶給教會的偏差行動。傳統神學認為人乃由靈、魂、體組成。在靈、魂、體三者中，靈是最高尚的，魂次之，而體則最卑賤。魂包含理智、情感、意志。思想是理智的表達，因此，思想的東西是次好的，是不屬靈的。為此之故，學問的探討屬乎思想層面，是不屬靈的。再者，這一套所謂的「屬靈觀」也包含一個錯誤的「世界觀」，認為世界與神的國是相對立的。世界中的政治、經濟、教育、文化、藝術等是罪惡的，是屬靈的基督徒所不應該參與的。因此，在教會四堵牆內的，是屬神的，是「屬靈」的；在教會外的，是屬撒但的，是「不屬靈」的。

這種的錯誤「屬靈觀」誤導了許多的基督徒，也攔阻了教會許多的發展。

基督徒以二分化的態度來處理思想與靈命，注重靈命的操練過於思想的建立，以為這兩者是互相排斥的；有思想的就不可能有好的靈性，有靈性的，就不一定要有思想。另一方面，這樣的屬靈觀把教會帶到「孤芳自賞」的光景，以為不聞不問世界事的教會，才是「清高」，才是「屬靈」。

一、基督徒正確屬靈觀的神學基礎

1. 人性觀與屬靈觀

正確的「人觀」對建立一個正確的基督徒屬靈觀是重要的。按照聖經所提供的資料，我們對人的構造應該持有「二元整體觀」：人乃是由「靈魂」與「身體」組成。雖是兩部分，卻又是整體的，缺一不成人。沒有靈魂的人不是人（雅二 26）；沒有身體的人也不是人（路十六 19-31）；另一方面，神拯救的不是人的「靈魂」而是整個人，包括靈魂與身體。因此，我們如今因信基督，死時靈魂即刻與基督同在（路二十三 43）；這是救恩已經完成的層面（already）。但是，我們的救恩還有另一個未完成的層面（not-yet），我們還要等待這會朽壞的身體被贖（羅八 19-25）。身體的被贖，是當基督耶穌第二次降臨時，我們都從死裡復活，得到一個榮耀的身體（林前十五 42-44）。若主耶穌再來時，我們尚活著，那麼，我們的身體會在剎那間得以改變，成為榮耀不朽壞的身體（林前十五 50-54）。在那復活的時刻，我們那因死亡暫時分離的靈魂與身體，如今再次結合，我們的救贖也因此完整、完成（帖前四 13-17，五 9-10）；這是聖經給我們的「人觀」與「救贖觀」。

因此，若把人「二分化」或「三分化」都是錯誤



的；因為人是整體的。雅各也因此教導我們真正的救贖觀，要包含關懷別人「肉體」上的需用，而不單是關心別人「靈魂」上的需要。

再者，理智、情感、意志構成一完整位格——「人」的三部分；也就是說，完整的人必定有理智、情感、意志。因此，把理智，也就是思想，歸到人的某一部分（魂），然後再加以貶抑為「不屬靈」，是不屬靈的。

2. 世界觀與屬靈觀

以貶抑的眼光看待世界，是偏差的，是不符合聖經的。當神創造宇宙時，神看一切所造之物都是美好的（創一31）。這世界是神所創造的，是美好的，是屬神的。當人犯罪後，世界並沒有因此落入撒但的手中，屬乎撒但，世界只不過是成為屬靈爭戰的場所。魔鬼在神的許可之下，成為「空中掌權者的首領」（弗二2）、「幽暗世界」的掌權者（弗六12）、「世界的王」（約十二31，十四30；約壹五19）、「世界的神」（林後四4）。這四方面對撒但與世界的關係的描述，都富「救贖」的透視含義。從屬靈爭戰的角度透視，以人為依歸點而論，世界成為神與撒但屬靈爭戰的場所與焦點。但撒但在這場屬靈的爭戰中最終的命運早已成定局，只不過牠被消滅的時刻尚未到來，神許可牠在神的世界中作「困獸之鬥」。以「掌權」與「作王」的觀點而論，撒但只不過暫時對世界享有「擁有權」，而非擁有最終的「主權」。這有如非法屋居民在別人的土地上擅自建立的房屋，雖享有「非法」的擁有權，但最終還是要被迫遷，因為土地的「法定」主權不屬乎他們。

這是天父的世界！

這是天父的世界，是我們所應當積極關心、保護和熱愛的世界！

二、基督徒與文化使命

1. 基督徒與個人靈命

基督徒靈命的成長並不是一種「二分」的成長，不是一種只關心「靈」的成長，而忽略其它層面的成長。人既然是整合的，那麼，基督徒的成長也是整合性的，包括各個層面的成長。任何方面的偏重，都是一種偏差。正確屬靈觀不會因強調所謂「靈命」的成長，而實行「禁慾主義」、「苦修主

義」，看輕一切有關操練身體以及滿足肉身需用的正當活動與關顧。任何觀念與行動若為了栽培「靈命」，而貶低那些構成完整的人其他生活層面的活動，都不是正確的屬靈觀。正確的屬靈觀關心「靈魂」，也關心「身體」，對人整體的關懷。

2. 基督徒與社會

傳統基督教的教導把教會與社會之間的界線劃得非常清楚，楚河漢界互不相侵犯。錯誤的世界觀，把教會內的定為屬靈，教會以外屬社會的，定為不屬靈。教會因此長久以來不但不熱衷於社會，以及社會參與，嚴重者甚至排斥、敵視社會。反過來，社會也發現與教會格格不入，不但不能接納教會為社會的一個成員，甚至排擠、輕看教會。教會所採取這一種「自我抽離」姿態，與所面對「他人隔離」的境況，從深層分析來說，都是錯誤屬靈觀所造成的。正確的屬靈觀使教會不但對社會有「福音使命」，也同時有「文化使命」。基督徒應該走出教會的大門，實際的進入社會，以便一方面瞭解社會，另一方面更是把「愛的鹽」與「真理的光」帶到社會，去調劑、去照亮社會，以免成為失去鹹味的鹽與放在斗底下的燈，無用而被世人所唾棄、所踐踏。

3. 基督徒與本族文化

任何民族都有自己的文化。成為基督徒後即放棄自我民族文化，不是福音的目的，更不是聖經的教導。創世記一26-28在神學上稱為「文化使命」。基督徒因此對自我民族文化的傳承、發展，是富有使命感的。基督徒對自我民族文化是接納的，但，是評判性的接納。我們應當以聖經的真理去光照、更新，甚至超越自我民族文化。正確的屬靈觀，不但不排斥文化，更是富有文化使命。

結語

正確的屬靈觀使基督徒的生命與生活整合起來，而不是二分的。傳統的屬靈觀使基督徒長時期以來，過著一個「自我分裂」的屬靈生活——屬靈、屬體的生活。傳統的屬靈觀也築了一堵屬靈的「柏林牆」，硬硬的把教會與社會隔離。讓我們建立一個正確的屬靈觀，讓我們過一個正常的基督徒生活，讓教會與社會之間的「柏林牆」隨著錯誤屬靈觀的拆毀而拆毀。

（作者為馬來西亞福音文化中心會長）